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平安银行自2013年10月8日起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基金代码:519158)的销售业务。

2.需要提示事项

2.1、投资者在平安银行办理该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平安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定。

2.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2.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2)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3. 风险提示

新华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87 股票简称:金叶珠宝 公告编号:2013-48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暨办理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解除质押情况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九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五投资")通知,九五投资将原质押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限售流通股6,000万股解除质押,已于2013年9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解除质押手续。

二、办理质押情况

九五投资将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2,0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2%)和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分别质押给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和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并于2013年9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同时,九五投资将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期为2013年9月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4年9月2日;将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4,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0%)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期为2013年9月,购回交易日为2014年9月。

截止本公告日,九五投资共持有公司股权数量为166,861,852股,占公司全部股权比例为29.95%,其中处于质押登记状态的股份为2,700万股,占总股本的4.85%;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128,744,1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11%。

特此公告。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3-09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3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满足,公司股权激励计划91名激励对象在公司的第一个行权期内(自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满一年后的下一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满两年的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共678.6万份股票期权。

2013年6月21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激励对象所缴纳的行权资金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天职株QJ[2013]304号"《验资报告》,审验结果为:"截至2013年6月21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6,786,000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6,786,000元。截至2013年6月21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786,000元,累计股本金额为人民币420,786,000元。"

2013年7月19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对提出行权申请的91名激励对象的678.6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并上市流通(上述情况详见2013年7月18日披露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行权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76))。

2013年8月19日,经湖南省商务厅"湘商外资[2013]112号"文件《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1,400万元增加到42,078.6万元,公司总股本由41,400万股增加到42,078.6万股,并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湘审字[2011]0046号)。

2013年9月17日,公司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400001615),其中注册资本由41,400万元变更为42,078.6万元,实收资本由41,400万元变更为42,078.6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1、名称: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3、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4、注册资本:42,078.6万元

5、实收资本:42,078.6万元

6、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7、经营范围:生产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凭有效的饲料生产企业审查合格证经营),生产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凭有效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经营),养殖畜禽种苗(限分支机构凭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经营);以及上述产品自销。

8、成立日期:1992年9月11日

9、营业期限:1992年9月11日至长期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机电 公告编号:临2013—038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1】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3.9.5—2013.9.25	188	0.99
	大宗交易	2013.9.25	110	0.58
	其它方式	—	—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1】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1】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791.40	30.55	5493.4	28.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91.40	30.55	5493.4	28.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1】:上述表格中的股份总数均为本公司股改实施日,及公司2009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10送10)后股份总数。(其中不包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共计:189,600,000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 是 √否

2、本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 是 □否

三、备查文件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的函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第三十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10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债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3年9月2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3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债券A/B	华夏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001(前端)、001002(后端)	00100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6	1.046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1,999,748.30	29,537,694.4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下属分级基金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0	0.1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3年10月8日
除息日	2013年10月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3年10月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13年10月8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13年10月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13年10月10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3年10月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客户服务电话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销售机构及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AMC.com	400-818-6666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icbc.com.cn	95588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bchina.com	9559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ecitic.com	95558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ebbank.com	95595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com.cn	95568
1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psbc.com	95580
1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beijing.com.cn	95526
1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1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gdb.com.cn	400-803-8003
1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1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62528(北京、上海),96528(其他地区)
19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hrcb.com	021-962999
2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jrcb.com	96198
2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dccb.com	96588(青岛),400-669-6588(全国)
22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sbank.com.cn	400-889-6588(安徽省外),96588(安徽省内)
2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zbank.com	95527
24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ongguanbank.cn	0769-96228
2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zbank.com.cn	400-888-8508
2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jcb.com.cn	400-889-6400
27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lsbchina.com	400-699-6588
28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wzbank.cn	96699(浙江和上海地区),0577-96699(其他地区)
29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kbchina.com	96558(武汉),400-609-6558(全国)
3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6098,400-869-6098
31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luoyang.com.cn	0379-96699
32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uccb.com.cn	0991-96518
33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yantaibank.net	400-831-1777
34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dl.com	400-664-0099
35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ebbank.com	400-612-9999
36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grcbank.com	961111
37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www.txsec.com	010-66045678
3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400-888-8666
3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com.cn	400-888-8108
4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4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wone.com.cn	400-888-8111,95565
4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4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4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4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021-962503,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46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ywg.com	95523,400-889-5523
4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yzq.com.cn	95562
4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4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400-800-1001
5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400-809-6096
51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www.bigsun.com.cn	0571-95548
52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csc.com	400-888-1551
53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wlzq.com.cn	400-888-8133
5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5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hzq.com	400-651-5988
5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5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400-666-1618
58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xwt.com.cn	0532-96577
59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xzq.net.cn	400-888-8993
6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0512-33396288
6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400-800-8899
6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fzq.com.cn	95503
6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oundersc.com	95571
64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gws.com	400-666-6888,0755-33680000
6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400-888-8788
66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zs.com.cn	020-961303
6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400-600-0686
68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njzq.com.cn	025-83364032
69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962518.com	021-962518
70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sdzq.cn	400-698-9898
71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72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400-888-5288
7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tocke.com.cn	0571-967777
74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pingan.com	400-881-6168
7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0551-96518,400-809-6518
76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hzq.com.cn	95563
77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zq.com	0731-4403319
78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gzq.com.cn	0769-961130
7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0371-967218,400-813-9666
80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81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588
82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bocichina.com.cn	400-620-8888
83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nht.com.cn	0471-4961259
84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stock.com	0791-6285337
85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x168.com.cn	400-888-8818
86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ysec.com	400-800-0562
87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www.qlzq.com.cn	95538
88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o.com.cn	0755-83199511
89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fcsc.cn	0755-25832523
90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n	400-888-8228
9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400-886-6567
92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hinalions.com	400-188-3888
93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9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95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fzq.com.cn	0591-96326
96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lzqgs.com	0931-4890619,4890618、4890100
97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www.cicc.com.cn	010-65051166
98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tsec.com	0571-96336
9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100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ubssecurities.com	400-887-8827
101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95532
10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400-102-2011
103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zsec.com	400-881-1177
104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rxzq.com.cn	010-88086830
105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400-666-2288
10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105111(四川地区),400-660-0109(全国)
107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e5618.com	400-889-5618
108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109	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www.xmzq.cn	0592-5163588
110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021-63340678
111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rsec.com.cn	010-58568118
112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028-86711410,027-87618882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13-030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杭州滨江商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核准的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公司现金出资2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出资2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

一、对外投资概述

经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集团")合作于2013年9月5日竞得杭政储出(2013)59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为开发杭政储出(2013)59号地块项目,公司于2013年9月25日与滨江集团签订《杭政储出(2013)59号地块项目投资协议书》,共同出资设立杭州滨江商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暂名,以下简称"项目公司")。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投资主体为公司和滨江集团,公司与滨江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滨江集团具体情况如下: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38号,注册资本:135,200万元;法定代表人:戚金兴;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屋建筑,商品房销售,水电安装,室内外装潢。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项目公司名称(暂名):杭州滨江商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2、项目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滨江集团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2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2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滨江集团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系为开发杭政储出(2013)59号地块项目。

五、备查文件

1、《杭政储出(2013)59号地块项目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国庆"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6日

1.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货币	
基金主代码	550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信诚货币A	信诚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50010	5500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5,000,000.00

注:本基金于2013年9月27日起暂停上述相关业务。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或转换转入(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金额在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时,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本基金A份额和B份额单独进行判断)。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3年10月8日,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021-5108516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运作方式暨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LOF)(场内简称:信诚增强)
基金主代码	1655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9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30日
赎回起始日	2013年9月3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9月30日

注:根据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以及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结果,本基金将在此次封闭期届满后的次日起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因此次封闭期届满次日2013年9月29日为非工作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3年9月30日起,将本基金的运作方式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并于同日开放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的封闭期自2010年9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3年9月29日止。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日为投资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各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参见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定投。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定投申请并被受理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在办理场内申购时,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投资人办理场外申购时,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已有认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网点首次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本基金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

代销网点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人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并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申购费率不超过5%,赎回费率不超过5%。

2、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	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200万	0.5%
200万≤M<500万	0.3%
M≥500万	1000元/笔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且通过场内单笔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必须是整数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需一并全部赎回。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100份时,注册登记系统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并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1、场外赎回费率按照基金份额持有时间逐级递减,场外赎回的实际执行的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场外赎回费率
Y<1年	0.1%
1年≤Y<2年	0.05%
Y≥2年	0

(注:Y:持有时间,其中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

2、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1%,不按份额持有时间分段设置赎回费率。

3、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日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5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目前暂不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开通情况以届时公告为准。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盈A份额办理份额折算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基金管理人将每6个月对信诚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双盈A份额(以下简称"双盈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本次双盈A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其第三个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即2013年10月11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双盈A份额。

三、折算频率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每6个月对双盈A进行一次基金份额折算。

四、折算方式

在折算基准日日终,双盈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将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双盈A的份额数将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双盈A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双盈A的折算比例=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的双盈A基金份额参考净值/1.000

双盈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双盈A的份额数×双盈A的折算比例

双盈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双盈A的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9位。

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折算对双盈A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双盈A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1、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021-5108516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国庆"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550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2]116号)、《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A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50012 55001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5,000,000.00

注:本基金于2013年9月27日起暂停上述相关业务。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金额在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时,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本基金A份额和B份额单独进行判断)。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3年10月8日,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021-5108516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1、投资者可以与本公司网上直销渠道或下述代销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

2、投资者通过信诚网上直销系统对本基金进行定期定额申购,根据支付渠道不同有如下费率优惠:

中国农业银行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招商银行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汇付天下三方支付: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支付宝三方支付: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本基金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包括: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